叶城县巴仁乡库勒艾日克（5）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叶财振字〔2023〕67号

叶城县巴仁乡：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2】4号）文件通知，现拨付你单位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2250万元。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范围，直达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项目名称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代码Z155110000004。请列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2130505农林水-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具体要求如下：

一、你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地委、行署相关工作安排，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切实落实绩效管理要求，管好用好衔接资金，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你单位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

三、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要加强对项目管理工作的指导，将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避免资金闲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督促加快工作节奏，尽快发

挥财政资金效益。

四、你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号）规定，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

附件 1：关于下达叶城县巴仁乡库勒艾日克（5）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附件 2：关于下达叶城县巴仁乡库勒艾日克（5）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叶城县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20 日

抄送：叶城县审计局　乡村振兴局　发改委　统战部　农业农村局　畜牧兽医站 自然资源局

叶城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0 日印发

叶城县巴仁乡库勒艾日克（5）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金额	资金来源										备注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其他涉农整合资金（万元）				
					巩固拓展和乡村振兴	以工代赈	少数民族发展	欠发达国有农场	欠发达国有林场	欠发达国有牧场	涉农整合资金	债券资金	地县资金	其他资金（社会资金、帮扶资金等）	
合　计				2,250.000											
1	叶城县巴仁乡库勒艾日克（5）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2250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巴仁乡建设温室大棚90座，建设标准为50m*10m，25万元/座。 资产归属5村8座、2村8座、3村8座、4村10座、6村8座、7村10座、8村10座、9村8座、10村10座、幸福村5座、英阿瓦提村5座。	巴仁乡	2,250.000	225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叶城县巴仁乡库勒艾日克（5）村示范村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高江平 17809988586
主管部门	叶城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50.00	
	其中：财政拨款	22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计划投资2250万元，资金来源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新建巴仁乡建设温室大棚90座，建设标准为50m*10m，25万元/座。资产归属5村8座、2村8座、3村8座、4村10座、6村8座、7村10座、8村10座、9村8座、10村10座、幸福村5座、英阿瓦提村5座。（折合100.8m*12m）。项目建成后，预计带动增加受益脱贫户人口全年总纯收入达到250万元，预计带动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人数达到125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温室大棚建设数量（座）	=90座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2年4月15日
			项目完工时间	2022年10月25日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温室大棚建设成本（万元/座）	≤25万元/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受益脱贫户人口全年总纯收入（万元）	≥25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人数（人）	≥125人
			有效提高种植产量	有效提高
			有效带动当地就业	有效带动
		生态效益提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设计使用年限（年）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高江平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7809988586

经 办 人：许延超　　经办人联系电话：17591512356